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委员会对 2025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  
**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50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63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54 人	
2024 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29.69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5.63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4.65 亿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56 家	
	审计收费总额	7.35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采矿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综合，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4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及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

**二、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

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事务所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

（二）2025年12月16日，审计委员会通过现场形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召开审前沟通会议，对2025年度审计工作项目组织与执行情况、审计范围、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年报审计期间，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对2025年度审计委员会关注事项进行沟通。

（三）2026年1月30日，审计委员会就2025年业绩预告事项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召开沟通会，了解公司前期审计情况及2025年度财务基本情况，就公司2025年度业绩预告披露内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预沟通，确认公司与审计机构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具体数据以审计结果为准。

（四）2026年3月19日，审计委员会以通讯方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召开2025年年报审计第二次沟通会议，签字会计师就审计过程中执行的重点程序、重点事项、重点数据与董事进行沟通，审计委员会成员听取了签字会计师关于审计报告出具情况的汇报。

### 三、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八日